

公司代码：600333

公司简称：长春燃气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杜婕	因公出差	王国起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志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齐国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按 2017 年底总股本 609,030,68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预计分配 30,451,534.20 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本报告中阐述了2018年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长春燃气\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春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angchun Ga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志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树怀	赵勇
联系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电话	0431-85954615	0431-85954383
传真	0431-85954615	0431-85954383
电子信箱	Shuhuai0333@126.com	Ccrq_zy@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办公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网址	http://www.ccrq.com.cn
电子信箱	Ccgas@ccrq.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春燃气	600333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邵立新 冯晓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昭 邓永辉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7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462,821,920.06	1,301,847,533.24	12.37	1,513,744,49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13,091.08	62,755,655.37	-10.11	-326,987,47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914,648.49	55,697,900.15	-30.13	-310,238,42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6,837.80	138,191,355.07	-83.97	-91,690,091.4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7,789,932.66	1,611,438,426.35	35.15	1,574,269,487.60
总资产	5,403,927,170.47	5,129,069,859.19	5.36	4,754,347,276.9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2	-16.67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2	-16.67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36.36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3.94	减少1.04个百分点	-18.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3.50	减少1.5个百分点	-17.7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 份)	第二季度 (4-6月 份)	第三季度 (7-9月 份)	第四季度 (10-12月 份)
营业收入	38,397.73	27,879.84	26,973.71	53,03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3.69	-547.79	-2,656.55	7,00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79.84	-744.04	-2,685.51	5,64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0	-968.97	-4,591.14	8,260.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8,228.89	21,199.78	838,822.51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11,511.70	13,259,251.05	6,801,304.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241,499.8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29,211.33	-3,971,070.71	-24,455,483.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4.11	-394.55	-2,050.83
所得税影响额	-5,779,322.89	-2,251,230.35	68,360.87
合计	17,498,442.59	7,057,755.22	-16,749,045.7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市政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业务、车用气业务、清洁能源开发利用业务和增值业务。

2、 经营模式

（1）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目前公司拥有 9 个城市（区域）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子公司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在各自经营区域内燃气供应与用户发展均为特许经营方式，具有相对垄断性。报告期内公司气源采供全部为天然气，主要上游供应商为中石油与中石化。

（2）市政建设业务。公司拥有完整的燃气市政工程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和项目总承包管理产业链条和专业人才队伍，设计市政（燃气、热力）甲级资质，施工市政工程总包二级资质，监理市政（燃气、热力）甲级资质，并拥有与大学院校合建的产学研基地。

（3）车用气业务。车用气业务包括 CNG/LNG 批发业务和零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 座压缩母站和 10 座车用气加气站，还有 1 座在建车用气加气站。LNG 批发零售业务主要依托投产的吉林省调峰气源厂的存储能力，进行 LNG 贸易交易和开展点供业务。该业务为完全市场化业务，竞争较为充分。

（4）清洁能源业务。清洁能源项目发展主要目标是利用天然气为居民与工商客户的供暖、制冷、生活热水、蒸汽等综合能源供应利用项目，未来也会投资建设冷热电分布式能源供应项目，项目运作主要采取与上游气源供应方或者下游燃气设备供应商以及行业技术优势方合资合作的共赢商业模式运作。

3、 行业情况说明

（1） 城市管道燃气

城市管道燃气是提升城镇居民生活品质、改善大气环境、为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能源动力供应的重要城市基础设施保障之一。城市管道燃气做为城市发展的重要民生保障要素，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城市气源供应与储气调峰能力的改善与提升，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将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2） 清洁能源供应

节能减排、高效利用；要金山银山、更要绿水青山；绿色发展，清洁供暖，建设美丽乡村战略，北方地区大力推进清洁能源采暖业已成为全社会和政府高度和持续推进关注的重大环境民生工程。积极推进“煤改气”、使用清洁能源采暖和能源综合高效利用，无疑又给我们天然气业务和分布式能源供应项目发展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3） 车用气

随着城市经济社会的发展，城镇化持续推进，城镇居民汽车保有量和城市公共交通工具将持续增加，进而，由于汽车尾气排放所导致的空气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积极推广以天然气为燃料的新能源汽车等减少尾气排放的大气环境雾霾综合整治，将

会受到政府和公众的愈发关注和重视。车用气业务市场发展空间较大，尤其是以 LNG 为能源动力供应的物流车用气业务受到市场的青睐。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 6.62 元/股价格非公开发行股票 79,410,876 股，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同时增加 51,675.72 万元。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环境持续向好

近年来，随着大规模的危旧管网改造接近尾声，风险管网比例不断下降，定期入户安检的持续推进，安全管理标准化工作不断完善和互联网+智慧安全管理措施的应用等多措并举，公司安全形势持续向好，连续三年无责任事故，多次被省市评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安全管理也由“综合整治”过渡为“规范管理”的模式，基于专业风险辨识和安全风险评价的主动安全管控，积极推进燃气工程建设实现“安全、专业、美观与人性化”的本质安全管理，着力解决员工安全行为的班组安全管理等已经成为常态化管理工作内容。

2、气源保障充足

公司目前有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上游能源供应商，并已签订长期供应合同，东北天然气输气干线业已供气到吉林省长春市。报告期内，公司外环高压管线和场站投入运行，形成了高压、次高压、中压和低压四级压力输配机制，充分保障了日高峰用气的调节能力。随着应急调峰气源厂的投入运行和城市内输气管网的互联互通，应急状态下气源供应稳定得以安全可靠。可以预见，公司“十三五”期间，大力发展天然气开发利用，天然气气源供应充足稳定。

3、品质与服务

公司一直践行“品质管理，追求卓越；诚信服务，创新执行”的经营策略，积极倡导“三礼”文化与“工匠精神”，并致力于环境保护与承担社会责任。同时，始终秉承“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致力于打造“亲切、专业和高效率”的优质服务体系，运用“互联网+燃气服务”技术平台，推行了多项优质服务措施，得到了社会公众的广泛好评。

4、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城市燃气业务发展离不开区域经济社会的发展。国家城市发展规划定位了“哈长”城市发展集群，新一轮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各项政策陆续出台到位，加之国务院正式批复设立“长春新区”，并随着十九大提出的“美丽乡村”建设战略推进，吉林省长春市将迎来新一轮历史发展机遇，长春燃气也将迎来城市燃气业务发展的一片广阔蓝海。

全社会和政府高度关注的大气环境雾霾综合整治，继续推进北方地区利用天然气清洁供暖、“煤改气”和发展能源综合高效利用分布式能源项目等，都会给公司车用气业务和清洁能源业务市场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公司经营团队以责任担当、顽强毅力和团队精神，克服了种种困难，解决了安全稳定供气等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生产供气运行持续平稳，安全管理态势持续向好。

2017年在“蓝天保卫战”、“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环境政策推动下，以京津冀地区为代表大范围实施的煤改气工程方兴未艾，致使天然气需求量激增；尤其是进入冬季采暖期以来，气源供给明显不足，造成全国性“气荒”。为了有效应对“气荒”危机，公司充分发挥应急调峰厂和外环高压管网资源优势，确保了安全稳定供气，但由于政府保供要求“压工保民”限供措施，影响了年度天然气销量，另一方面由于上游气源供应短缺，出台冬季价格上浮政策，导致采购成本上升。

另外，随着“十二五”期间大规模管网改造和外环高压管网项目建设陆续投运，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长较快；由于焦化业务调整和产品结构调整释放出来的闲置土地受制于土地政策限制没有实现活化变现，资本市场上融资也未达到预期，导致财务费用降低目标没能实现。进而影响公司报告期内经营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燃气销售3.98亿立方米，较上年增加6400万立方米，增幅20%；年新增用户9.9万户，管道燃气用户总数达到142万户；在运营管理上持续聚焦“成本管控、提质增效”，“化繁就简、提高效率”的经营策略。报告期内全面优化安全、供气、工程与服务等业务运作的品质，创新开展各个专业管理运行模式，提升资源使用与创收效率及各项业务流程的执行效率，实现了“品质.创新.卓越”的经营方针。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达到540,392.72万元，较上年增加5.36%，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6,282.19万元，较上年增加12.37%；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41.31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91.46万元，每股收益0.10元，每股净资产3.58元，净资产收益率2.9%。

公司主要业务是燃气销售和工程安装，由于地域原因，冬夏季业务销量差异明显。燃气销售业务第四季收入占全年收入的34%、第三季度占全年收入的18%；工程安装第四季收入占全年收入的46%、第三季度占全年收入的20%。主要原因是冬季气温低，采暖用气等的增量明显；工程安装业务施工期在夏季，开栓供气一般集中在每年“十一”至春节之间。由此形成第四季度销售业绩凸显。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62,821,920.06	1,301,847,533.24	12.37
营业成本	880,789,808.74	767,592,735.31	14.75
销售费用	318,629,806.99	269,734,094.22	18.13
管理费用	134,083,982.02	146,271,421.28	-8.33

财务费用	50,440,311.19	54,113,340.35	-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6,837.80	138,191,355.07	-8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15,069.57	-488,862,06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393,262.45	114,680,402.31	197.69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燃气	1,036,504,046.95	641,011,026.01	38.16	19.96	25.97	减少 2.95 个百分点
燃气安装	348,784,111.57	162,659,869.50	53.36	-4.10	-20.26	增加 9.45 个百分点
厨具销售	2,841,471.68	1,873,381.49	34.07	137.33	131.46	增加 1.67 个百分点
设计费	24,908,137.68	17,144,306.28	31.17	4.39	14.77	减少 6.22 个百分点
工程监理费	4,890,401.90	4,772,950.45	2.40	-3.36	7.25	减少 9.65 个百分点
供暖	15,626,633.58	18,044,919.41	-15.48	84.89	51.58	增加 25.37 个百分点
燃油	4,415,061.99	3,992,324.96	9.57	47.95	57.79	减少 5.64 个百分点
管件加工	593,890.26	276,399.39	53.46	-2.88	-24.55	增加 13.37 个百分点
燃气保险及服务	657,560.74	0.00	100.00			
其他	136,564.96	102,184.33	25.18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1,366,263,128.66	793,799,014.22	41.90	8.03	6.52	增加 0.82 个百分点
省外	73,094,752.65	56,078,347.60	23.28	1,310.27	2,023.88	减少 25.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燃气						
	其中：材料成本	641,011,026.01	100	508,840,178.6	100	25.97
	人工成本					
	制造费用					
	动力费用					
	合计	641,011,026.01		508,840,178.6		
燃气安装						
	其中：材料成本	79,638,272.11	48.96	102,236,373.7	50.12	-22.10
	人工成本	8,490,845.188	5.22	10,505,134.16	5.15	-19.17
	施工成本	74,530,752.2	45.82	91,241,679.84	44.73	-18.32
	合计	162,659,869.5	100	203,983,187.7	1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343.8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1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8,435.9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2.5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318,629,806.99	269,734,094.22	48,895,712.77	18.13
管理费用	134,083,982.02	146,271,421.28	-12,187,439.26	-8.33
财务费用	50,440,311.19	54,113,340.35	-3,673,029.16	-6.79
所得税费用	22,467,751.47	21,111,715.85	1,356,035.62	6.42
合计	525,621,851.67	491,230,571.70	34,391,279.97	7.00

公司 2017 年实际发生期间费用 52562.19 万元，同比增加 3439.13 万元，增幅 7%，其中：主要原因如下：

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折旧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发生排污费以及税金调整至税金及附加核算所致。

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收到财政利息补贴根据新规定冲减当期费用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6,837.80	138,191,355.07	-83.9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15,069.57	-488,862,061.82		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393,262.45	114,680,402.31	197.6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现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13,462,191.07	3.95	146,671,874.43	2.86	45.5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5,761,598.54	0.11	3,260,000	0.06	76.7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商誉	27,245,763.04	0.50	40,670,298.39	0.79	-33.01	主要原因是对图们、龙井、珲春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228,521.07	0.47	45,315,344.01	0.88	-44.3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54,900,000	1.02	127,600,000	2.49	-56.9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采用应付票据结算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70,487,172.44	1.30	111,314,339.43	2.17	-36.6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偿还融资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076,985.1	0.22	513,754,545.5	10.02	-97.6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偿还超短期融资债券所致。
长期借款	232,800,000	4.31	581,400,000	11.34	-59.9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偿还贷款所致。

资本公积	990,276,156.24	18.33	563,311,788.04	10.98	75.8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形成的资本公积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8,448,027.06	0.16	4,884,856.03	0.10	72.9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计提的安全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停产，导致无法办理相关工商年检手续，其银行账户于 2017 年 8 月被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冻结，冻结金额 1,565,285.96 元。

2017 年 5 月 3 日，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申请人天津安耐吉燃气技术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延边耀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英栋买卖合同纠纷案中，案外人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根据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7）吉执复 9 号执行裁定，申请将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执行并扣划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300 万元予以返还，同时将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拥有的坐落于图们市光明北街 212 号房产予以担保，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17 日止，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2,315,553.83。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3530.91
上年同投资额	939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591.91
投资额增减变动幅度%	276.03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少数股东延边耀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各 30% 股权，

股权投资总额为 2,440.91 万元，其中：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583.75 万元、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761.61 万元、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1,095.55 万元。

(1)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车用液化石油气的经销等	5000	100	122,719,459.85	63,400,753.52	171,177,227.11	4,095,157.78	2,716,447.57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区域内工业、公用以及民用气的受理安装(凭资质证书经营)	2000	75	303,560,023.06	217,102,152.18	79,819,566.67	16,314,038.76	12,437,353.83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有机化工产品及其建筑材料	3000	100	3,739,278.52	-27,938,488.18	-	-629,247.21	-629,247.21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2000	100	88,703,824.97	28,645,652.89	46,896,806.32	4,301,881.83	2,929,016.34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生产供应、瓶装液化气生产供应等	3500	100	192,976,516.17	41,891,796.30	65,137,428.22	4,180,380.11	3,314,529.02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行业(给水、排水)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及咨询等	600	100	57,216,280.30	43,462,775.51	43,577,958.02	15,629,520.51	13,307,083.40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及技术咨询等	300	65	10,898,849.71	9,714,886.27	11,071,378.42	3,155,800.62	2,352,529.85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3000	100	120,074,908.24	34,149,032.95	60,852,070.88	5,888,780.37	3,917,820.10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燃气设施、设备、燃气管网、管道的安装建设	2000	100	52,884,682.37	35,896,351.51	42,093,770.55	3,273,728.83	2,417,042.90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分布式能源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应用,供热服务、制冷服务、燃气具、空调、锅炉经销	3000	100	53,195,694.39	15,193,204.72	18,059,620.74	-2,776,497.06	-2,776,490.78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1000	100	56,630,522.01	274,370.15	4,639,796.79	-2,237,513.57	-2,237,519.84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从事吉林省长春市及周边区域内的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充电桩、	500	60	15,256,432.05	4,763,523.84	7,794,422.09	428,876.53	300,816.29

	充电站的建设以及天然气的采购和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燃气设备、家用电器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安装维修；橱柜、家具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安防器材销售、安装；日用百货、汽车用品、酒店用品、酒、饮料、粮油、眼镜、预包装食品销售；香烟零售；网上贸易代理；室内设计；家政服务；代客户办理保险业务；旅游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100	5,168,713.92	1,737,621.34	2,841,617.18	989,262.64	737,621.34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2000	100	43,905,521.77	-616,680.76	11,409,822.25	-10,303,968.80	-10,305,362.89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5000	100	82,442,878.51	24,707,492.55	27,539,695.38	-1,338,988.20	-1,239,591.78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3000	100	125,836,381.49	6,564,974.33	35,495,377.78	-8,739,741.33	-8,776,090.53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的生产、供应与销售等	2000	100	20,929,929.64	-20,486,412.71	3,460,872.47	-10,403,502.76	-10,403,502.76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管件加工	100	100	4,539,035.88	3,739,651.30	1,246,024.92	-194,676.94	-194,676.94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燃气设施建设	3000	100	42,695,102.66	20,156,990.78	-	-2,163,385.24	-2,163,385.24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管道输送、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专业承包	7829.26	20	1,476,677,651.72	904,673,713.93	1,072,871,752.32	187,600,118.56	139,722,175.9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新时代、新机遇、新发展。

恰逢十九大刚刚闭幕,举国上下,各行各业将迎来一个谋改革、谋发展的新时代。长春燃气历经“十二五”期间的大整治、大改造、大置换、大建设和大发展,基本上实现了“安全可控、气源稳定、服务到位、经营有序、发展提速”的良好态势。

近三年来,长春燃气举全公司之力,持续推进天然气市场开发的“深耕细作”,预计天然气销量实现了超过两个亿的“三连增”。2016年为“市场深耕年”,公司实现了天然气销量33527万立方米,较2015年增加了8054万立方米,增速31%。2017年为“效率提升年”,完成天然气销量3.98亿立方米,增幅20%。2018年为“诚信服务年”,预计天然气销售增幅20%。

2017年长春市经济发展GDP同比增长8%,继续保持了“稳中有进、持续向好”的总体运行趋势,运行情况好于全国、全省,经济增速在东北四市中保持领先,在副省级城市位列第七。十九大刚刚闭幕,随着新一轮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各项政策出台与落实到位,加之“长春新区”建设与发展的引领,长春市经济社会将迎来新一轮历史发展机遇,长春燃气也将迎来一个快速发展的新阶段。

2、清洁采暖,碧水蓝天。

2017年6月23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13部委联合发布《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明确提出,将北方地区冬季清洁采暖、工业和民用“煤改气”、天然气调峰发电、天然气分布式能源供应、天然气车船作为重点,全面推进天然气市场发展。2018年长春市将完成2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的“煤改气”工作,并将随着国家“建设美丽乡村”战略推进,乡村煤改清洁能源也将陆续展开。可以预见,未来长春市的“煤改气”、分布式能源供应与车用气等天然气市场需求将会保持快速增长。这无疑又将给公司的天然气业务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和空间。

3、油气价格与政策实施。

预计未来几年国际油气价格将在低位运行。2017年9月1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再次调整非居民天然气基准门站价格,下调0.1元/立方米,进一步提升了天然气与可替代能源的竞争力。

随着天然气价格“管中间、放两头”改革措施的推进,非民用气采购价格竞价方式,加之发改委物价部门提出价格和收益率限制性政策等,都会稀释燃气企业的天然气毛利和经营获利空间。

4、影响2018年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一是受到东北经济形势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房地产新盘开发速度增速放缓,居民发展户数增速下降;二是以生物质能源和电蓄热为代表的可替代能源竞争加剧,加之上游企业积极实施直供和商业点供供气方式,导致大型工商业务客户和一部分“煤改气”项目市场开发难度加大和议价能力下降;三是随着北方省市“清洁采暖”和“煤改气”推行力度持续加大,冬季采暖需求天然气的增加,上游供气企业推出冬季加价

及平台竞价措施，导致冬季购气成本增加，稀释销售毛利；四是由于“十二五”新建与改造项目投资需求巨大，加之整合焦化业务导致折旧费用、财务费用和人力成本居高不下；五是根据 2017 年冬季上游天然气供应状况推测 2018 天然气总体需求增长较快，由于上游储气调峰能力限制，供应还可能出现短缺现象。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三五”期间，公司主要以开拓天然气市场发展，增加燃气销量为核心业务和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发展策略；聚焦城市管道气业务、汽车燃气业务、清洁能源利用业务、市政建设及增值业务，优先开拓与发展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和清洁能源利用项目；履行“为客户供应安全可靠的能源，并提供亲切、专业和高效的服务，同时致力于保护及改善环境”的企业使命。努力实现“以燃气业务为本，致力发展成为国内品质最优的综合能源供应商和优质服务商”的愿景。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发展

2018 年公司确定为“品质管理，创新执行”——诚信服务年的经营方针。随着“煤改气”、“清洁供暖”、分布式能源等项目持续推进，同时，大力开发居民用户潜在用气需求，实现存量居民用户月用气量有所增长，积极发展增值业务。天然气市场发展将迎来难得历史机遇。2018 年预计较上年增长不低于 20%的预期目标。

2、优质服务

2018 年积极响应政府提出的“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放管服改革举措，全面落实公司“诚信服务年”总体要求。着力完成一是充分利用互联网+手机 APP 终端技术，构建长春燃气“微服务平台”，便捷自然人用户需求，增加用户服务的体验感与参与度；二是全年开展优质服务竞赛活动，设置流动优质服务班组、个人，及时跟踪报道典型案例，借助公共媒体进行宣传，设立优质服务日与服务月活动，结合“三礼文化”建设，积极开展优质服务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进班组活动；三是利用长春燃气官网、微信公众号等现有资源，建立受理业务信息查询平台，扩展、优化、便捷客户各类业务受理，提升工作效率；四是区分不同客户的不同诉求，整合“一站式”、各个客服中心服务部等业务受理流程，紧紧围绕客户全业务链条进行梳理和优化，去繁就简，高效服务，尽量实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预期目标。

1.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受到东北经济形势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房地产新盘开发速度放缓，新居民用户发展增速下降；

二是以生物质能源和电为代表的可替代能源竞争加剧，加之上游企业积极实施直供和商业点供供气方式，导致大型工商业务客户和一部分“煤改气”项目市场开发难度加大和议价能力下降；

三是随着北方省市“清洁采暖”和“煤改气”推行力度持续加大，上游供气企业2018 天然气总体需求增长较快，由于上游储气调峰能力限制，供应还可能出现短缺现象。再者，上游供气企业陆续推出冬季加价及平台竞价措施，导致冬季购气成本增加，稀释销售毛利。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 2016 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的利润分配议案，公司召开了业绩说明暨现金分红说明会进行了说明，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5	0	30,451,534.2	56,413,091.08	53.98
2016 年	0	0	0	0	62,755,655.37	
2015 年	0	0.5	0	26,480,990.40	-326,987,472.56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承诺不转让、出售其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时认购的 79,410,876 股股份	2017 年 7 月 12 日至 2020 年 7 月 11 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7月24日，本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与长春市煤气公司债务重组的方案实施情况的议案》，并经2017年8月1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最终豁免长春市煤气公司债务34,432.64万元。

2. 2017年8月1日，本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一并解决耀天集团与我公司股权交易和经营性往来的议案》，同意耀天集团以其拥有的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各30%股权抵偿双方股权交易以及经营性往来各项账款余额。

根据与耀天集团签订的《协议书》，上述三家公司股权收购定价以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确定。本公司以上述三家公司的股权评估价值为基础，并考虑股权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之间的损益情况确认对上述三家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履行完毕上述相关协议后本集团应付其燃气业务收购款为 861.46 万元，预付延边耀天公司煤层气采购款余额由 3,960.98 万元降至 834.20 万元，同时新增预付珲春市耀天新能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煤层气采购款 413.34 万元（预付 500.00 万元，扣除已经交付的煤层气款 86.66 万元）。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长春燃气按照国家及省市政府的要求，制定公司扶贫计划，选派和大力支持驻村第一书记开展扶贫工作，健全村两委，发挥“火车头”作用。结合贫困户实际情况，一户一策，开展精准扶贫。通过推进农机合作社、光伏发电等集体项目，实现长久脱贫保障。通过村部建设、村路建设、村文化建设，打造幸福美丽的小康乡村。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 年，望龙村共有贫困户 34 户，贫困人口为 108 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农安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在望龙村委会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 2017 年各项扶贫工作，34 户贫困户全部实现脱贫。

一、公司召开 4 次专题扶贫工作会议，公司 19 名扶贫包保干部入村走访慰问，全面推进扶贫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二、积极掌握扶贫政策，善用资源，解决 1 户大病救助，协调危房改造 3 户，推进扶贫工作有效落实。

三、精准施策，为有养殖经验的 22 户贫困户购买母猪、种羊，给予养殖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 14 名贫困人员给予就业帮扶，协调外出务工。

四、在政府协调和企业投资的双轮驱动下，建设标准化村委会等基础设施建设，对村部广场亮化、绿化、美化工程落实完成，完善村部及办公设施建设，协调完成 4.2 公里的修路工程。

五、善用资源，开展村创收建设项目，引进农机项目后，全村收入 52000 元，贫困户人均受益 430 元，村贫困户年人均收入达 3830 元。开展建设光伏发电项目，协调政府扶贫资金 50 万元，此项目已报省发改委立项审批。

六、认真抓好扶贫村党建工作，建立健全村委会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村委会领导机构建设并进行明确分工。

七、公司党委加强对驻村第一书记的管理和教育，不断提升工作水平。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40.3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08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0.3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08
2. 转移就业脱贫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14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8. 社会扶贫	
9. 其他项目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年，长春燃气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制定公司扶贫政策和方向，协助驻村第一书记，将2018年的扶贫工作按照计划顺利开展。

1. 继续按照省市要求，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2. 积极推进光伏发电项目落地。
3. 继续实施一对一精准扶贫工作，对具有养殖能力的贫困户扩大养殖规模，购买种猪种羊。
4. 继续推进村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道路硬化设施建设。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吉林省内燃气行业的引领者，多年来公司恪守企业使命，坚持“安全服务、保护环境、回馈社会”的责任理念，将社会责任与企业文化相融合，形成了“对股东负责、对客户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环境负责、对伙伴负责、对社会负责”的 responsibility 共同体。

公司一直致力于保护及改善环境，在解决了供气安全问题和气源保障后，立足绿色发展战略，在居民供气、煤改气、清洁供暖、清洁生产中积极推广清洁能源高效利

用，不断提高天然气在城市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推动城市环境与社会共同和谐发展，共建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中国。

公司将提升城市生活品质纳入到长远战略规划，坚持以创新推动发展，追求可持续发展，不断超越自我，回报股东，奉献社会。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410,876				79,410,876	79,410,876	13.0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9,410,876				79,410,876	79,410,876	13.04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9,619,808	100						529,619,808	86.96
1、人民币普通股	529,619,808	100						529,619,808	86.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29,619,808	100	79,410,876				79,410,876	609,030,684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向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9,410,876股，募集资金合计为525,7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942,840.44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16,757,159.56元，其中：股本79,410,876.00元、资本公积437,346,283.56元。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动前股数	本期新增股数	变动后股数	变动前		变动后	
			每股收益	每股净资产	每股收益	每股净资产
529,619,808.00	79,410,876.00	609,030,684.00	0.11	3.09	0.10	3.11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	本年解除	本年增加限	年末限售股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

	售股数	限售股数	售股数	数		期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0	0	79,410,876	79,410,876	购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020-7-12
合计	0	0	79,410,876	79,410,876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6-26	6.62	79,410,876	2017-7-7	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3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以6.62元/股价格非公开发行股票79,410,876股,全部由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认购,股本总额由529,619,808股增至609,030,684股,长春长港持公司股份由278,400,000股增至357,810,876股,持股比例由52.57%增为58.7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同时增加51,675.72万元,以公司2017年3月31日数据为基础测算,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由68.20%降至62.03%。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3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75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79,410,876	357,810,876	58.75	79,410,876	无		国有法人
张武		4,200,000	0.69		无		境内自然人
任舟顺	-337,900	1,561,900	0.26		无		境内自然人
张磊		1,211,657	0.2		无		境内自然人
刘青山		1,164,400	0.19		无		境内自然人
石泰珍		1,126,900	0.19		无		境内自然人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0	1,091,800	0.18		无		其他
吴玉珍		1,050,000	0.17		无		境内自然人
王顺静		1,000,000	0.16		无		境内自然人
苏福彬	64,400	1,000,000	0.16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27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400,000				
张武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				
任舟顺	1,56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1,900				
张磊	1,211,657	人民币普通股	1,211,657				
刘青山	1,1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4,400				
石泰珍	1,1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6,90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0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1,800				
吴玉珍	1,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				
王顺静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苏福彬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79,410,876	2020-7-12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黄维义
成立日期	2004年3月25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设（及运营）城市燃气及输气基础设施项目，城市燃气经营发展相关业务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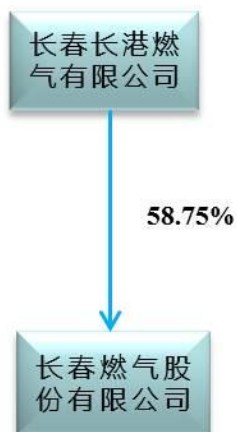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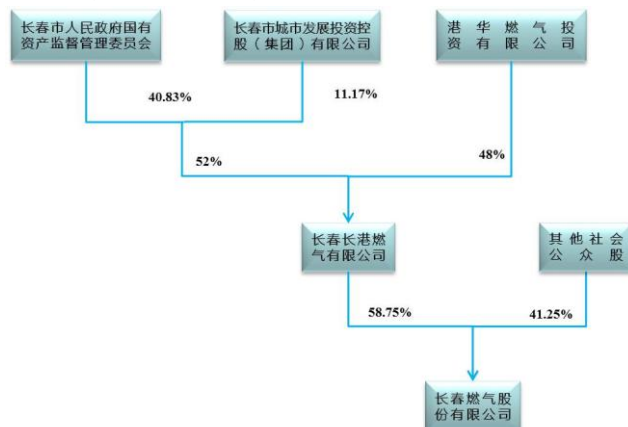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志超	董事长	男	54	2015-06-24	2018-06-24					86.93	否
梁永祥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15-06-24	2018-06-24					85.71	否
王振	董事	男	74	2015-06-24	2018-06-24					6.00	是
何汉明	董事	男	61	2015-06-24	2018-06-24					6.00	否
赵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5-06-24	2018-06-24					53.91	否
孙树怀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15-06-24	2018-06-24	2,278	2,278			42.59	否
杜婕	独立董事	女	63	2015-06-24	2018-06-24					6.00	否
王哲	独立董事	男	52	2015-06-24	2018-06-24					6.00	否
王国起	独立董事	男	57	2015-06-24	2018-06-24					6.00	否
杨永慧	独立董事	女	54	2016-07-04	2018-06-24					6.00	否
赵凤岐	监事长	男	55	2015-06-24	2018-06-24					49.41	否
黄红军	监事	男	53	2015-06-24	2018-06-24					33.70	否
沈彦	监事	男	60	2015-06-24	2018-06-24					27.67	否
郭军	监事	男	43	2016-06-01	2018-06-24	0	10,000	10,000	二级市场购买	17.48	否

刘延智	副总经理	男	51	2015-06-24	2018-06-24					54.79	否
于革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06-24	2018-06-24					47.94	否
李森	副总经理	男	48	2015-06-24	2018-06-24					47.92	否
金永浩	副总经理	男	49	2015-06-24	2018-06-24					46.43	否
薛连民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06-24	2018-06-24					46.24	否
佟韶光	财务总监	男	49	2015-06-24	2018-06-24					47.19	否
合计	/	/	/	/	/	2,278	12,278	10,000	/	723.9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志超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
梁永祥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振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何汉明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行政委员会成员，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139sh）董事，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911SZ）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岩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
孙树怀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杜婕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师，注册会计师资格，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哲	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主任。一级律师，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国起	北京华安德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主任会计师，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永慧	北京市煤气热力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赵凤岐	曾任长春水务集团源水公司党总支书记、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长
黄红军	曾任长春燃气-延吉盛世光华燃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审计总监，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沈彦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机关工会主席、燃气市场部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郭军	曾任长春燃气团委书记、东郊煤气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党委工作部部长，公司职工监事。
刘延智	曾任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于革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森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金永浩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
薛连民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
佟韶光	曾任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总监、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总监，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张志超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王振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何汉明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 公司行政委员会成员
	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139)	董事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2911SZ)	董事

杜婕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	教师
	吉林亚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吉林森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奥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通化东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哲	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	主任
	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国起	北京华安德会计师事务所	总经理、主任会计师
	中国大冶有色金属矿业有限公司（香港上市）	独立董事
杨永慧	北京市煤气热力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沿用上年薪酬标准，严格考核年初签订“任务书”完成情况进行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其他上市公司，同行业企业标准及年初签订的任务书中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全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已支付完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23.9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4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9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7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33
销售人员	67
技术人员	482
财务人员	78
行政人员	196
人力资源管理	26
其他	17
合计	2,79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4
本科	727
大专	655
中专	229
技校	279
高中	541
初中及以下	314
合计	2,79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执行“激励性宽带式动态薪酬”管理制度，建立多渠道的员工职业发展路径，鼓励员工积累多项业务工作经验，加强人才培养，提升工作效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实现人力资源管理和公司发展战略的有机结合。员工薪酬根据工作岗位、个人因素、绩效表现等确定，员工年度薪酬增幅比例参考长春市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劳动力市场价位、工资增长指导线、物价指数等，实现员工的收入随着企业效益的增长而增加。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倡导终身学习，持续推动能力提升、建立学习型组织。在培训方面，以公司发展战略为导向，致力人才培养、员工与企业共成长，积极探索、融合智慧、分享实践、传播文化、量身定做、学以致用。遵循“实时、实战、实用；宜通、宜行、宜新；专诚、专业、专家；匠心、开心、信心”的“三实三宜三专三心”培训理念，全面开展全员能力提升培训。2017 年培训工作再创新高，有 45447 人次参加了 8437 课时的培训，员工学习小时数已达 192284 小时，员工人均学习小时数达 68 小时。先后有 8 名员工被授予吉林省首席技师，有 3 名员工授予吉林省技术能手，有 6 名员工授予长春市能工巧匠称号。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42,62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085,482.41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工作，切实做到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表决权等合法、平等权益。在表决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保证关联交易公平、公正；股东大会认真执行网络投票制度，在审议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按规定推举股东、律师及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以确保表决结果公平、合法、有效。

2、 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有相互独立的体系，各自独立核算，不干预公司的日常运营，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3、 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聘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并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各专业委员会各司

其责，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各位董事认真负责，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建立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将在实践中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在董事会秘书领导下，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得信息。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在重大事项未披露前，公司对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严格限定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把信息设定在可控范围之内，至今未发生相关违规事项；在定期报告未披露前，公司及时上报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并与外部信息使用人签订《保密协议》。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6-1	http://www.sse.com.cn	2017-6-2
2017 年第一次临时	2017-8-10	http://www.sse.com.cn	2017-8-11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数					议	
张志超	否	9	9	3		0	否	2
梁永祥	否	9	9	3		0	否	2
王振	否	9	9	3		0	否	2
何汉明	否	9	9	7		0	否	2
赵岩	否	9	9	3		0	否	2
孙树怀	否	9	9	3		0	否	2
杜婕	是	9	9	4		0	否	2
王哲	是	9	9	4		0	否	1
王国起	是	9	9	6		0	否	1
杨永慧	是	9	9	9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6 长春燃气 SCP001	0011698923	2016-11-25	2017-08-25	0	3.7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金及利息已全部按期兑付。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33-34 层
	联系人	发行岗
	联系电话	02163326662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严格按公司披露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说明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99,501,322.16	287,391,886.54	4.2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利息补贴影响所致。
流动比率	29.90	26.06	13.5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15.94	13.20	20.7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	59.55	68.15	-12.6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影响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9.31	8.22	13.21	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发行股票偿付银行贷款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5.94	4.18	41.9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利息补贴影响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96	3.22	39.1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减少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94	4.18	42.1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利息补贴影响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40.98 亿元。其中项目贷款授信额度 3.48 亿元，已使用 2.33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37.5 亿元，目前已使用 14.74 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严格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承诺使用。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8CCA10184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长春燃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春燃气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春燃气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商誉的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18. 长期资产减值及财务报表附注六、15. 商誉。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春燃气公司商誉账面原值 5,041 万元，减值准备 2,316 万元。	我们针对商誉的减值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测试及评价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p>长春燃气公司管理层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度终了均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括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管理层需要恰当地预测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的长期增长率和合理地确定计算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率，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及评估管理层利用外部估值专家的工作； -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测试并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估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计算的准确性。
2.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六、4. 预付账款、32. 资本公积及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之 2 所述，及财务附注十五、3. 长期股权投资。</p> <p>2017 年度，长春燃气公司与延边耀天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双方经营性往来款项及燃气相关业务交易签订协议。延边耀天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各 30% 的股权抵偿双方各项债权债务。上述交易对长春燃气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权益结构以及归属长春燃气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购少数股东股权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购少数股东股权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并评价与该交易事项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取得并审阅与交易相关的决策文件，检查决策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取得交易协议及相关的评估报告，了解交易内容、作价方法；检查交易的会计处理，与交易协议、评估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确认会计记录与该等信息一致； -关注交易结果在财务报表的列报信息。

四、 其他信息

长春燃气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春燃气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春燃气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春燃气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春燃气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春燃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春燃气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春燃气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立新（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晓峰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213,462,191.07	146,671,874.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4	5,761,598.54	3,260,000.00
应收账款	七. 5	53,047,269.48	49,488,167.91
预付款项	七. 6	115,394,023.74	98,259,028.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9	25,463,100.08	28,550,265.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364,113,070.80	330,110,834.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2		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12,091,631.20	12,521,759.95
流动资产合计		789,332,884.91	668,911,931.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4	8,530,636.96	8,530,636.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7	274,786,172.93	254,848,416.71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8	30,640,679.02	25,479,242.32
固定资产	七. 19	3,504,107,031.77	3,361,973,398.97
在建工程	七. 20	334,959,424.61	304,763,468.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25	275,265,102.37	284,003,267.3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27	27,245,763.04	40,670,298.39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8	66,666.67	66,6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133,764,287.12	134,507,188.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0	25,228,521.07	45,315,344.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14,594,285.56	4,460,157,927.57
资产总计		5,403,927,170.47	5,129,069,859.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1	1,473,750,000.00	700,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4	54,900,000.00	127,600,000.00
应付账款	七. 35	467,023,648.12	533,815,558.14
预收款项	七. 36	543,216,619.39	532,221,151.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7	18,687,498.08	18,266,206.25
应交税费	七. 38	26,721,736.75	29,805,620.3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 41	70,487,172.44	111,314,339.4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12,076,985.10	513,754,545.50
流动负债合计		2,666,863,659.88	2,566,977,421.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45	232,800,000.00	581,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 49	700,000.00	700,000.00
预计负债	七. 50	9,754,909.05	9,756,499.41
递延收益	七. 51	307,842,221.34	336,796,57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097,130.39	928,653,069.80
负债合计		3,217,960,790.27	3,495,630,491.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 53	609,030,684.00	529,619,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990,276,156.24	563,311,788.0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 58	8,448,027.06	4,884,856.03
盈余公积	七. 59	147,015,259.58	142,850,950.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423,019,805.78	370,771,02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7,789,932.66	1,611,438,426.35
少数股东权益		8,176,447.54	22,000,941.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5,966,380.20	1,633,439,367.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03,927,170.47	5,129,069,859.19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140,018.17	69,196,155.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61,598.54	3,26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 1	42,268,120.92	31,169,662.54
预付款项		86,011,063.73	52,747,555.2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301,985,258.59	306,162,840.74
存货		147,060,355.66	148,495,737.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8,129.14	750,600.44
流动资产合计		693,644,544.75	611,782,551.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30,636.96	8,530,636.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633,672,520.17	575,425,623.42
投资性房地产		21,373,996.10	22,700,261.78
固定资产		3,127,921,250.19	2,983,394,800.28
在建工程		242,889,750.90	250,235,252.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7,940,935.58	213,947,688.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356,366.96	123,554,168.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201,167.31	40,229,719.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9,886,624.17	4,218,018,152.26
资产总计		5,083,531,168.92	4,829,800,703.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3,750,000.00	700,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900,000.00	127,600,000.00
应付账款		347,199,613.61	415,683,176.30
预收款项		375,596,700.92	368,495,029.50
应付职工薪酬		10,261,786.72	9,850,669.02
应交税费		11,451,814.41	14,814,595.6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6,755,606.26	279,820,336.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421,828.55	511,234,193.20
流动负债合计		2,499,337,350.47	2,427,698,000.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2,800,000.00	581,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700,000.00	700,000.00
预计负债		8,529,240.24	8,530,830.60
递延收益		288,531,590.59	316,239,13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0,560,830.83	906,869,964.02

负债合计		3,029,898,181.30	3,334,567,964.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9,030,684.00	529,619,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6,184,199.62	568,837,91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015,259.58	142,850,950.72
未分配利润		291,402,844.42	253,924,064.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3,632,987.62	1,495,232,739.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83,531,168.92	4,829,800,703.68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 61	1,462,821,920.06	1,301,847,533.24
其中：营业收入		1,462,821,920.06	1,301,847,533.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 61	1,417,270,427.25	1,261,649,861.67
其中：营业成本		880,789,808.74	767,592,735.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62	17,903,692.34	17,629,096.50
销售费用	七. 63	318,629,806.99	269,734,094.22
管理费用	七. 64	134,083,982.02	146,271,421.28
财务费用	七. 65	50,440,311.19	54,113,340.35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6	15,422,825.97	6,309,174.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8	27,767,016.22	30,834,08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767,016.22	30,834,082.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8,228.89	21,199.7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1,044,647.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814,927.53	71,052,953.62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9	1,954,926.74	13,711,592.02
减：营业外支出	七. 70	7,185,205.13	4,423,411.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584,649.14	80,341,133.96
减：所得税费用	七. 71	22,467,751.47	21,111,715.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16,897.67	59,229,418.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6,116,897.67	59,229,418.11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16,897.67	59,229,418.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56,116,897.67	59,229,418.11
1. 少数股东损益		-296,193.41	-3,526,237.26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13,091.08	62,755,655.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116,897.67	59,229,418.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13,091.08	62,755,655.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193.41	-3,526,237.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2

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02,639,858.70	999,235,386.6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72,064,596.29	590,465,452.45
税金及附加		11,398,870.56	9,211,522.79
销售费用		259,346,171.93	224,823,516.23
管理费用		69,833,041.29	82,331,488.60
财务费用		50,523,901.63	54,362,785.50
资产减值损失		25,167,230.23	70,413,69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8,157,016.22	31,408,628.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767,016.22	30,823,628.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319.28	7,540.00
其他收益		10,284,697.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511,441.23	-956,907.27
加：营业外收入		1,600,191.55	12,594,823.16
减：营业外支出		6,541,889.11	3,813,945.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569,743.67	7,823,970.88
减：所得税费用		5,926,655.06	6,796,464.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43,088.61	1,027,505.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43,088.61	1,027,505.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643,088.61	1,027,505.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2,136,518.81	1,378,703,749.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51,853,835.84	20,931,34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3,990,354.65	1,399,635,09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0,999,602.68	827,843,266.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692,616.32	244,784,29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318,770.59	46,899,13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121,832,527.26	141,917,03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1,843,516.85	1,261,443,73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6,837.80	138,191,35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29,260.00	878,659.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512.50	331,347.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74,772.50	5,210,007.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389,842.07	494,072,069.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389,842.07	494,072,06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15,069.57	-488,862,06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7,757,159.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9,880,000.00	1,319,637,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9,100,000.00	102,49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737,159.56	1,422,133,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4,930,000.00	88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471,056.67	93,716,673.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8,942,840.44	325,136,423.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5,343,897.11	1,307,453,09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393,262.45	114,680,40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25,030.68	-235,990,30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671,874.43	382,662,17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96,905.11	146,671,874.43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7,288,401.68	1,067,551,799.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10,731.67	215,897,43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7,699,133.35	1,283,449,22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2,521,032.70	666,030,18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594,152.46	158,258,981.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776,163.14	18,187,941.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436,326.31	294,159,58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327,674.61	1,136,636,69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8,541.26	146,812,530.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29,260.00	878,659.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045.50	317,7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0,305.50	1,196,439.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029,163.90	461,117,083.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00,000.00	9,3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29,163.90	470,507,083.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88,858.40	-469,310,64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6,757,159.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9,880,000.00	1,319,637,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101,0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5,637,159.56	1,420,647,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4,930,000.00	88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303,056.67	93,401,673.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42,840.44	325,136,423.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5,175,897.11	1,307,138,09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61,262.45	113,509,40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943,862.79	-208,988,711.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96,155.38	278,184,866.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40,018.17	69,196,155.38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4,884,856.03	142,850,950.72		370,771,023.56	22,000,941.41	1,633,439,367.7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4,884,856.03	142,850,950.72		370,771,023.56	22,000,941.41	1,633,439,367.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9,410,876.00				426,964,368.20			3,563,171.03	4,164,308.86		52,248,782.22	-13,824,493.87	552,527,012.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413,091.08	-296,193.41	56,116,897.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410,876.00				426,964,368.20			-				-13,320,310.40	493,054,933.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410,876.00				437,346,283.56							-13,320,310.40	503,436,849.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381,915.36								-10,381,915.36
(三) 利润分配									4,164,308.86		-4,164,308.86	-210,000.00	-2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4,308.86		-4,164,308.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000.00	-21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17 年年度报告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563,171.03			2,009.94		3,565,180.97
1. 本期提取							16,148,706.57			10,760.34		16,159,466.91
2. 本期使用							12,585,535.54			8,750.40		12,594,285.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990,276,156.24		8,448,027.06	147,015,259.58		423,019,805.78	8,176,447.54	2,185,966,380.2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3,990,582.25	142,748,200.12		334,599,109.19	25,699,835.10	1,599,969,32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3,990,582.25	142,748,200.12		334,599,109.19	25,699,835.10	1,599,969,32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94,273.78	102,750.60		36,171,914.37	-3,698,893.69	33,470,045.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755,655.37	-3,526,237.26	59,229,418.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102,750.60	-26,583,741.00	-315,000.00	-26,795,99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750.60	-102,750.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480,990.40	-315,000.00	-26,795,990.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94,273.78			142,343.57	1,036,617.35
1. 本期提取								14,870,753.56			461,026.68	15,331,780.24
2. 本期使用								13,976,479.78			318,683.11	14,295,162.8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4,884,856.03	142,850,950.72	370,771,023.56	22,000,941.41	1,633,439,367.76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850,950.72	253,924,064.67	1,495,232,73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三、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850,950.72	253,924,064.67	1,495,232,739.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410,876.00				437,346,283.56				4,164,308.86	37,478,779.75	558,400,248.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643,088.61	41,643,088.61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410,876.00				437,346,283.56						516,757,159.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410,876.00				437,346,283.56						516,757,159.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64,308.86	-4,164,308.86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4,308.86	-4,164,308.8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333,093.16		7,333,093.16
2. 本期使用									7,333,093.16		7,333,093.1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6,184,199.62				147,015,259.58	291,402,844.42	2,053,632,987.6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748,200.12	279,480,299.70	1,520,686,22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748,200.12	279,480,299.70	1,520,686,22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750.60	-25,556,235.03	-25,453,484.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7,505.97	1,027,505.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750.60	-26,583,741.00	-26,480,99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750.60	-102,750.60	

2017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480,990.40	-26,480,990.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150,265.23			7,150,265.23
2. 本期使用								7,150,265.23			7,150,265.2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850,950.72	253,924,064.67	1,495,232,739.45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 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 本集团）是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3 月 15 日“长体改[1993]88 号”文批准筹建，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5 月 21 日“长体改[1993]162 号”文批准正式组建，由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独家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股本为 17,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17,913.6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14,40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 3,513.60 万股。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8 日在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时名称为长春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 9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6]131 号文”批准，公司更名为长春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8]135 号”文批准，公司以其拥有的电力资产与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以其拥有的燃气资产进行了置换，并更名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11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52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6,000 万股 A 股、每股面值一元，并于 2000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 A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23,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23,913.60 万股。

2002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01 年末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7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以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40,653.12 万元，股份总额为 40,653.12 万股。

2004 年 6 月 28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503 号”文批准同意，将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所持有公司的 24,480 万股国有法人股全部划转给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此次股权划转完毕后，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0.22%的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国资发产权[2006]253 号文”批复，公司以流通股股份 161,731,2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东转增 54,988,608.00 股，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定向转增股票 3.4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增加至 461,5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4,480 万股或 53.04%的股权。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178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4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6,810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529,619,808.00 元，股份总额为 529,6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2.57%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2015 年 8 月 14 日，经吉林省经济技术合作局批复，并经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准，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3 号文”核准，2017 年 6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发行了 79,410,876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增加至 609,030,684 股，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持有

公司 58.75%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之登记托管手续已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本公司注册地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本公司属公用事业行业,主要从事燃气销售业务。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0257210XR。经营范围主要为:煤气、焦炭、煤焦油生产销售;天然气销售、电力项目开发、燃气管理、燃器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煤焦油深加工、燃气工程安装、粗苯生产、销售(仅供分公司持证经营);燃气直燃机空调销售。主要产品或提供劳务为燃气销售以及燃气工程安装。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等 19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成立而增加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

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开市场报价作为其公允价值。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认定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了减值，按其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①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②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即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10%（含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款项性质组合	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		
房屋建筑物	25	5	3.80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5-45	5	2.11-6.33
固定资产装修	平均年限法	5	5	19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0	5	9.5-11.875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5-35	5	2.71-6.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

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的专利使用权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外包

劳务费及其他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具体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1) 天然气销售

天然气销售：本集团的天然气销售分为天然气零售和天然气批发。对于天然气零售，根据定期抄表数量来确认收入；对于管道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天然气到达双方约定的交付地点后，以计量的交付数量确认销售收入；对于槽车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客户自提模式的天然气批发，按实际装车量确认收入。

2) 其他商品销售

本集团其他商品销售主要为冶金焦炭、燃气具的销售。对于其他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执行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主要为燃气安装劳务收入，具体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本集团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及用气特点，与用户签订燃气设施安装协议（合同），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及设备的设计和安装劳务。燃气安装劳务主要材料由公司提供，并按照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用户收取安装费。安装工程完成并通过质检验收后，为用户办理通气手续。公司在用户工程达到开栓通气条件时，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 年,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本集团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 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 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说明 1
2017 年, 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本集团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 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 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批准。	说明 2
2017 年,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本集团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 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 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说明 3

其他说明

说明 1: 2017 年 4 月 28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集团 2017 年比较报表无需重新表述。

说明 2: 2017 年 5 月 10 日, 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 新准则),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根据新准则,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者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 列示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本集团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并于本年度执行, 2017 年比较报表无需重新表述。

说明 3: 2017 年 12 月 2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以下简称 通知), 要求企业按此通知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根据通知要求,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 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集团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17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 2016 年合并利润表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21,199.78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24,637.28 元、营业外支出 3,437.50 元, 公司利润表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7,540.00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7,540.00 元。上述调整对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总额均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或应税服务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简易计税方法的应税服务按相应的销售额和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17%/13%/11%6%/5%/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防洪基金	上年营业收入	0.1%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于2017年9月1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政策规定，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自2017年至2019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1月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并于2017年3月2日取得长春市朝阳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长朝地税税通[2017]49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政策规定，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自2016年至2018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94号)，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已取得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签发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核定免税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本年度接续备案后，免税期延长至2018年9月30日。

(3) 土地使用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国税地字[1989]140号文件《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规定》，并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集团的防火防爆性质用地享受暂免征收土地使用税的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56.53	1,870.43
银行存款	213,458,634.54	146,670,004.0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13,462,191.07	146,671,874.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由于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停产，导致无法办理相关工商年检手续，其银行账户于2017年8月被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冻结，冻结金额1,565,285.96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61,598.54	3,26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761,598.54	3,26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14,700.4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614,700.4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3,788.33	6.11	4,373,788.3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766,709.73	94.40	13,719,440.25	20.55	53,047,269.48	63,191,645.09	88.34	13,703,477.18	21.69	49,488,167.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3,693.34	5.60	3,963,693.34	100.00		3,966,887.67	5.55	3,966,887.67	100.00	
合计	70,730,403.07		17,683,133.59	25.00	53,047,269.48	71,532,321.09		22,044,153.18	30.82	49,488,167.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2,497,871.69	2,124,893.59	5.00
1 年以内小计	42,497,871.69	2,124,893.59	5.00
1 至 2 年	8,055,209.73	805,520.98	10.00
2 至 3 年	4,889,791.94	977,958.39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36,081.36	640,824.41	30.00
4 至 5 年	35,024.27	17,512.14	50.00
5 年以上	9,152,730.74	9,152,730.74	100.00
合计	66,766,709.73	13,719,440.2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245.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460,264.8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吉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4,241,499.89	现金及应收票据
合计	4,241,499.89	/

其他说明

本年转回原因为清欠货款。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公主岭经开天然气公司	8,759,644.00	1年以内	12.38	437,982.20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销公司	7,351,102.94	1年以内	10.39	367,555.15
长春市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213,555.00	1-2年	7.37	521,355.50
阜新大力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743,776.50	1年以内	5.29	187,188.83
铁岭市清河源鑫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205,409.69	2-3年	3.12	441,081.94
合计	27,273,488.13		38.55	1,955,163.6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361,099.33	88.71	51,965,200.16	52.89
1至2年	1,121,270.77	0.97	17,933,373.24	18.25
2至3年	2,243,901.94	1.94	27,714,566.32	28.20
3年以上	9,667,751.70	8.38	645,889.19	0.66
合计	115,394,023.74	100.00	98,259,028.9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吉林分公司	57,939,667.48	1年以内	50.2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11,791,285.75	1年以内	10.22
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42,025.94	3年以内	7.23
中国石油天然气公司管道销售分公司	8,059,006.33	1年以内	6.98
珲春市耀天新能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4,133,421.71	1年以内	3.58
合计	90,265,407.21		78.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326,400.00	89.83	344,326,4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347,219.73	87.15	6,884,119.65	21.28	25,463,100.08	34,438,348.28	8.99	5,911,371.21	17.17	28,526,977.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69,385.55	12.85	4,769,385.55	100.00		4,537,424.22	1.18	4,514,135.55	99.49	23,288.67
合计	37,116,605.28	100.00	11,653,505.20	31.40	25,463,100.08	383,302,172.50	100.00	354,751,906.76	92.55	28,550,265.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738,691.51	651,934.59	5.00
1 年以内小计	12,738,691.51	651,934.59	5.00
1 至 2 年	3,901,578.17	390,157.83	10.00
2 至 3 年	2,169,767.60	433,953.53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025,575.43	3,307,672.63	30.00
4 至 5 年	822,411.91	411,205.96	50.00
5 年以上	1,689,195.11	1,689,195.11	100.00
合计	32,347,219.73	6,884,119.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39,939.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11,940.6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44,326,4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春市煤气公司	见本附注“十六、8”	344,326,400.00	见本附注“十六、8”	见本附注“十六、8”	否
合计	/	344,326,4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的各种赔款、罚款	38,000.00	19,082.56
应向职工收取的各种垫付款项	307,266.05	724,043.74
预缴社保款	1,975,520.09	1,553,499.75
国拨试验费	2,800,095.76	2,800,095.76
预付账款转入	2,819,488.74	2,729,165.70
应收保险理赔款	4,861,629.46	3,971,325.85
押金、保证金	5,524,217.10	2,064,660.00
备用金	7,836,677.78	9,477,156.57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10,953,710.30	359,963,142.57
合计	37,116,605.28	383,302,172.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拨款试验费	试验费	2,800,095.76	5年以上	7.54	2,800,095.76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40,000.00	1年以内	7.38	137,000.00
保险公司	理赔款	4,859,071.91	2年以内	13.09	656,819.46
长春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社保	1,105,162.25	1年以内	2.98	55,258.11
哈尔滨中孚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0,000.00	1-2年	0.62	23,000.00
合计	/	11,734,329.92	/	31.61	3,672,173.3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20,703.72	3,445,442.27	21,575,261.45	27,525,394.88	2,727,953.47	24,797,441.4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471,924.94		12,471,924.94	5,808,185.66		5,808,185.66
周转材料	164,011.73		164,011.73	188,586.58		188,586.5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334,008,047.65	4,106,174.97	329,901,872.68	299,316,621.03		299,316,621.03
合计	371,664,688.04	7,551,617.24	364,113,070.80	332,838,788.15	2,727,953.47	330,110,834.6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27,953.47	743,236.22		25,747.42		3,445,442.2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4,106,174.97				4,106,174.97
合计	2,727,953.47	4,849,411.19		25,747.42		7,551,617.2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50,000.00
合计		50,000.00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分类的应交税费	12,091,631.20	12,521,759.95
合计	12,091,631.20	12,521,759.9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合计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	------	------	----------------	--------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19,400,000.00			19,400,000.00	10,869,363.04			10,869,363.04	3.46	
合计	19,400,000.00			19,400,000.00	10,869,363.04			10,869,363.04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0,869,363.04		10,869,363.04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0,869,363.04		10,869,363.04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54,848,416.71			27,767,016.22			7,829,260.00			274,786,172.93
小计	254,848,416.71			27,767,016.22			7,829,260.00			274,786,172.93
合计	254,848,416.71			27,767,016.22			7,829,260.00			274,786,172.93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642,229.88	9,986,770.25		38,629,000.13
2. 本期增加金额	9,596,239.00			9,596,239.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9,596,239.00			9,596,23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200,129.90			3,200,129.9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200,129.90			3,200,129.90
4. 期末余额	35,038,338.98	9,986,770.25		45,025,109.2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1. 期初余额	8,332,788.99	4,816,968.82		13,149,757.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9,015.72	569,531.40		1,708,547.12
(1) 计提或摊销	1,005,151.53	569,531.40		1,574,682.93
(2) 其他增加	133,864.19			133,864.19
3. 本期减少金额	473,874.72			473,874.7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73,874.72			473,874.72
4. 期末余额	8,997,929.99	5,386,500.22		14,384,430.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040,408.99	4,600,270.03		30,640,679.02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09,440.89	5,169,801.43		25,479,242.3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9,452,663.08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装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9,428,315.80	63,400,601.66	184,363,290.71	3,643,046,073.94	106,528,485.80	27,250,407.50	4,644,017,175.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70,851.44	4,607,186.63	9,725,466.94	256,680,496.89	2,115,657.57	4,788,502.74	290,888,162.21
(1) 购置	5,229,428.13	3,667,050.42	2,532,955.78	285,074.87	2,115,657.57	3,317,594.59	17,147,761.36
(2) 在建工程转入	4,541,293.41	940,136.21	7,192,511.16	256,395,422.02		4,889.08	269,074,251.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200,129.90					1,466,019.07	4,666,148.97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7,983.93		1,756,120.68	7,811,333.96	16,671,506.91	370,420.91	30,217,366.39
(1) 处置或报废	1,513,151.75		1,203,175.37	7,148,340.70	16,671,506.91	370,420.91	26,906,595.64
(2) 其他	2,094,832.18		552,945.31	662,993.26			3,310,770.75
4. 期末余额	628,791,183.31	68,007,788.29	192,332,636.97	3,891,915,236.87	91,972,636.46	31,668,489.33	4,904,687,971.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9,481,227.69	42,733,762.68	96,276,886.44	450,415,857.43	47,690,162.47	16,237,438.46	862,835,335.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75,123.97	5,043,162.28	10,408,653.44	98,151,088.34	8,170,785.92	3,183,434.89	138,232,248.84
(1) 计提	12,801,249.25	5,043,162.28	10,408,653.44	98,151,088.34	8,170,785.92	3,183,434.89	137,758,374.12
(2) 其他	473,874.72						473,874.72
3. 本期减少金额	875,931.91		866,479.56	2,801,748.28	14,069,822.79	350,950.09	18,964,932.63
(1) 处置或报废	742,067.72		866,479.56	2,801,748.28	14,069,822.79	350,950.09	18,831,068.44
(2) 其他	133,864.19						133,864.19
4. 期末余额	221,880,419.75	47,776,924.96	105,819,060.32	545,765,197.49	41,791,125.60	19,069,923.26	982,102,651.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555,363.22	291,807.40	17,709,710.51	334,016,512.88	876,665.23	758,382.03	419,208,441.27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837.83						235,837.83
(1) 计提	235,837.83						235,837.83
3. 本期减少金额	695,426.44		23,143.50		247,421.08		965,991.02
(1) 处置或报废	695,426.44		23,143.50		247,421.08		965,991.02
4. 期末余额	65,095,774.61	291,807.40	17,686,567.01	334,016,512.88	629,244.15	758,382.03	418,478,288.0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1,814,988.95	19,939,055.93	68,827,009.64	3,012,133,526.50	49,552,266.71	11,840,184.04	3,504,107,031.77
2. 期初账面价值	344,391,724.89	20,375,031.58	70,376,693.76	2,858,613,703.63	57,961,658.10	10,254,587.01	3,361,973,398.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08,111,113.23	143,022,134.36	64,818,115.67	270,863.20	焦化闲置资产
专用设备	410,060,597.89	80,229,390.28	329,131,734.56	699,473.05	焦化闲置资产
通用设备	49,431,421.77	31,997,309.23	17,389,290.92	44,821.62	焦化闲置资产
房屋装修	7,690,977.24	7,372,776.00	300,096.24	18,105.00	焦化闲置资产
运输设备	6,904,425.65	5,398,834.14	459,294.39	1,046,297.12	焦化闲置资产
其他	2,302,209.98	1,503,994.46	736,646.14	61,569.38	焦化闲置资产
合计	684,500,745.76	269,524,438.47	412,835,177.92	2,141,129.3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259,688,091.91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网项目	290,451,996.05	46,062.75	290,405,933.30	264,568,373.46		264,568,373.46
加气站项目	40,531,299.28		40,531,299.28	35,191,425.95		35,191,425.95
其他项目	4,022,192.03		4,022,192.03	5,003,668.70		5,003,668.70
合计	335,005,487.36	46,062.75	334,959,424.61	304,763,468.11		304,763,468.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春市天然气置换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170,840.00	11,583.59	5,401.22	4,930.14	1,885.71	10,168.95	71.51	71.51%	5,869.46			募投及贷款
长春市天然气外环高压环网	92,000.00	858.77	2,631.98	2,357.06		1,133.68	88.49	88.49%				自筹
长春市燃气输配管网(新建)	22,980.00	7,105.14	3,371.77	4,100.58		6,376.33	77.09	77.09%				自筹
长春市中心城区燃气配套及改造工程	92,935.56	4,726.45	11,764.82	10,290.35		6,200.93	31.54	31.54%				自筹
中压管网工程	5,613.00	878.33	2,561.07	379.33		3,060.06	91.79	91.79%				自筹
长春一双阳管网提压项目	670.00	422.39	163.49	585.88		0	87.44	100.00%				自筹
汽车加气站工程	10,761.60	3,519.14	625.07	105.61		4,038.61	62.31	62.31%				自筹
合计	395,800.16	29,093.80	26,519.42	22,748.95	1,885.71	30,978.56	/	/	5,869.4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管网建设	46,062.75	客户项目停工，短期内无复工迹象
合计	46,062.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9,774,288.35	20,063,200.79	319,837,489.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9,535.17	1,659,535.17
(1) 购置		1,659,535.17	1,659,535.1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34,019.01		634,019.01
(1) 处置	634,019.01		634,019.01
4. 期末余额	299,140,269.34	21,722,735.96	320,863,005.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092,315.94	9,741,905.85	35,834,221.7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75,940.61	2,900,420.91	9,776,361.52
(1) 计提	6,875,940.61	2,900,420.91	9,776,361.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80.38		12,680.38
(1) 处置	12,680.38		12,680.38
4. 期末余额	32,955,576.17	12,642,326.76	45,597,902.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184,693.17	9,080,409.20	275,265,102.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73,681,972.41	10,321,294.94	284,003,267.3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靖江街北)	4,012,122.81	正在办理
土地(苍山路东)	1,269,988.79	正在办理
土地(城西集输站)	5,683,368.54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25,057,567.31			25,057,567.31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12,571,737.10			12,571,737.10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7,294,535.35			7,294,535.35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653,740.51			653,740.51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595,240.23			595,240.23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4,130.46			54,130.46
合计	50,410,662.64			50,410,662.6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2,304,122.11	5,600,000.00		7,904,122.11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3,198,400.00	530,000.00		3,728,400.00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4,130.46			54,130.46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7,294,535.35		7,294,535.35
合计	9,740,364.25	13,424,535.35		23,164,899.6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低于账面价值，根据该差额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天然气干法精脱硫工艺 专利使用费	66,666.67				66,666.67
合计	66,666.67				66,666.6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7,070,060.99	99,652,526.61	427,158,923.28	104,634,842.41
内部交易未实现 利润	127,950,398.28	31,912,798.19	110,552,419.04	27,577,328.69
可抵扣亏损			382,628.29	95,657.07
预计负债	8,973,588.64	2,198,962.32	8,975,179.00	2,199,359.91
合计	543,994,047.91	133,764,287.12	547,069,149.61	134,507,188.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519,860.86	49,165,477.21
可抵扣亏损	115,172,005.95	101,957,399.65
其他	18,690,840.87	12,503,199.56
合计	175,382,707.68	163,626,076.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7,565,344.30	
2018 年	14,871,557.27	16,601,590.17	
2019 年	27,971,028.09	27,993,153.65	
2020 年	22,218,285.21	22,690,286.23	
2021 年	26,220,764.41	27,107,025.30	
2022 年	23,890,370.97		
合计	115,172,005.95	101,957,399.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4,298,151.07	42,385,874.81
预付设备款	930,370.00	649,469.20
预付加气站租金		2,280,000.00
合计	25,228,521.07	45,315,344.01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73,750,000.00	700,200,000.00
合计	1,473,750,000.00	700,2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4,900,000.00	127,600,000.00
合计	54,900,000.00	127,600,000.00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物资采购款	217,827,821.77	236,814,666.51
应付工程款	235,028,309.35	264,474,688.43
应付设备及备件款	8,782,176.09	27,558,837.41
应付其他款项	5,385,340.91	4,967,365.79
合计	467,023,648.12	533,815,558.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林省中锐建筑工程公司	10,000,000.00	未完工结算
长春鸿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64,871.53	工程未结算
长春市双阳区天然气安装公司	4,937,262.61	工程未结算
长春市圣昌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4,664,010.90	工程未结算
吉林钰翎珑钢管钢构制造有限公司	4,893,744.22	业务未完结
合计	29,659,889.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燃气业务款项	512,948,016.45	467,341,589.45
预收其他业务款项	30,268,602.94	64,879,562.53
合计	543,216,619.39	532,221,151.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春经济适用房建设中心	9,626,309.00	项目尚未完工
延吉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7,160,797.08	项目尚未完工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计划财务处	7,0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长春市鹏和房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39,770.99	项目尚未完工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物业管理公司	3,325,96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吉林省先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271,04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合计	34,923,877.07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222,892.76	239,789,493.35	239,453,484.00	18,558,902.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313.49	32,538,008.54	32,452,726.06	128,595.9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266,206.25	272,327,501.89	271,906,210.06	18,687,498.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8,696.20	188,930,395.44	188,357,633.98	2,491,457.66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87,360.68	14,808,673.78	14,760,431.73	135,602.7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410.92	12,351,859.29	12,311,876.71	29,571.66
工伤保险费	90,688.25	1,391,674.68	1,386,410.92	95,952.01
生育保险费	7,083.35	1,065,139.81	1,062,144.10	10,079.06
四、住房公积金	-1,474.24	14,307,315.55	14,310,936.55	-5,095.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259,719.79	6,492,599.11	5,354,837.38	15,397,481.5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958,590.33	10,165,027.06	11,584,161.95	539,455.44
劳务费		5,085,482.41	5,085,482.41	
合计	18,222,892.76	239,789,493.35	239,453,484.00	18,558,902.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077.17	31,395,934.39	31,312,128.23	125,883.33
2、失业保险费	1,236.32	1,142,074.15	1,140,597.83	2,712.6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3,313.49	32,538,008.54	32,452,726.06	128,595.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650,912.87	3,871,966.62
消费税		
营业税	433,469.28	433,469.28
企业所得税	9,130,860.73	14,022,430.83
个人所得税	877,657.12	885,026.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6,278.40	226,728.95
教育费附加	157,150.70	97,428.02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23,801.56	123,801.56
防洪基金	6,446,907.16	5,936,241.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021,449.35	3,903,838.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4,632.91	64,799.85
印花税	172,302.52	236,166.57
房产税	226,017.15	
其他	10,297.00	3,722.25
合计	26,721,736.75	29,805,620.33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6,259,645.97	51,991,888.51
应付、暂收款、备用金	64,227,526.47	59,322,450.92
合计	70,487,172.44	111,314,339.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然气置换炉具补贴款	26,153,906.00	对方未催收
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14,619.06	未到付款期
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池南区重点工程项目管理中心	1,5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36,268,525.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01,240,936.07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9,528,453.55	10,093,399.99

递延收益-供热收入	2,548,531.55	2,420,209.44
合计	12,076,985.10	513,754,545.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长春燃气 SCP001	100	2016/11/25	270 天	500,000,000.00	501,240,936.07		12,026,301.37	-491,666.67	513,758,904.11	
合计	/	/	/	500,000,000.00	501,240,936.07		12,026,301.37	-491,666.67	513,758,904.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32,800,000.00	581,400,000.00
合计	232,800,000.00	581,4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信息化建设补助	700,000.00			700,000.00	见“注”
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

其他说明:

注: 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发改委联合下发的《吉林省省级经济结构战略调整引导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吉财建[2014]318号, 该财政拨款系投资补助。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预计资产报废损失	9,756,499.41	9,754,909.05	见“注”
合计	9,756,499.41	9,754,909.0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于2015年度，本公司因终止煤焦化等业务并对与之相关资产的变现价值小于预期处置费用的差额计提预计负债。本年度因处置部分资产导致预计负债余额发生变化，同时，于2017年末对剩余资产的预期处置方式等进行复核后，其账面价值无需调整。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9,425,329.70	30,630,359.07	58,355,776.75	291,699,912.02	
供热工程 递延收益	17,371,240.69	1,332,354.63	2,561,286.00	16,142,309.32	按资产预计维护期分期确认
合计	336,796,570.39	31,962,713.70	60,917,062.75	307,842,221.3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网改造项目	36,259,714.34				1,229,142.86	35,030,571.48	与资产相关
煤气管网巡查车	6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LNG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147,000.00				21,000.00	126,000.00	与资产相关
调峰气源厂工程	121,952,380.96				3,714,285.71	118,238,095.25	与资产相关
环境监管项目	104,228.58				3,257.14	100,971.44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配套项目	13,945,571.43				416,285.70	13,529,285.73	与资产相关
管网建设项目	6,680,714.29				201,428.57	6,479,285.72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资金	2,077,000.00				62,000.00	2,015,000.00	与资产相关
车用天然气产业化补助	182,977.63			182,977.63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小巨人”补助款	18,932.94		18,932.94				与收益相关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564,285.71				17,142.86	547,142.85	与资产相关
干法精脱硫工艺净化车用天然气产业化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15 年管改补助	116,000.00			3,625.00	3,625.00	108,75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330,359.07		1,330,359.07			与收益相关
管网改造奖补资金		100,000.00		5,714.28	2,857.14	91,428.58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29,000,000.00			2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136,696,523.82				21,943,142.85	114,753,380.97	与资产相关
首席技师工作室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9,425,329.70	30,630,359.07	18,932.94	1,522,675.98	56,814,167.83	291,699,912.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其他变动减少中包含本公司对今年收到长春市财政局拨付的老旧管网改造工程贷款贴息以及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结存的贷款贴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而冲减借款费用金额分别为 2,900.00 万元和 1,828.57 万元。

注 2：除上述外，其他变动减少系预计在一年内结转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9,619,808.00	79,410,876.00				79,410,876.00	609,030,684.00

其他说明：

注：2017 年 1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向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79,410,876 股，募集资金合计为 525,7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8,942,840.44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16,757,159.56 元，其中：注册资本 79,410,876.00 元、资本公积 437,346,283.56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7CCA1011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之登记托管手续已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9,086,420.95	437,346,283.56	10,381,915.36	976,050,789.15
其他资本公积	14,225,367.09			14,225,367.09
合计	563,311,788.04	437,346,283.56	10,381,915.36	990,276,156.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资本公积本年增加 437,346,283.56 元，详见本附注“股本”所述。

注 2：资本公积本年减少 10,381,915.36 元，系本年度收购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30% 股权之收购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884,856.03	16,148,706.57	12,585,535.54	8,448,027.06

合计	4,884,856.03	16,148,706.57	12,585,535.54	8,448,027.06
----	--------------	---------------	---------------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2,850,950.72	4,164,308.86		147,015,259.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2,850,950.72	4,164,308.86		147,015,259.58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0,771,023.56	334,599,109.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0,771,023.56	334,599,109.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413,091.08	62,755,65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64,308.86	102,750.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480,990.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3,019,805.78	370,771,023.56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9,357,881.31	849,877,361.82	1,269,879,013.80	747,822,000.45
其他业务	23,464,038.75	30,912,446.92	31,968,519.44	19,770,734.86
合计	1,462,821,920.06	880,789,808.74	1,301,847,533.24	767,592,735.3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867,519.58	6,186,670.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7,942.76	1,619,004.39
教育费附加	1,288,110.35	707,686.83
资源税		
房产税	3,753,976.65	1,982,738.62
土地使用税	4,391,573.86	2,638,444.04
车船使用税	73,059.92	19,094.56
印花税	421,284.74	422,701.74
防洪基金	1,550,922.68	1,772,835.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3,788.60	476,570.14
残疾人保障金	1,705,513.20	1,803,350.59
合计	17,903,692.34	17,629,096.50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294,568.28	135,923,192.21
折旧费	110,240,659.53	79,847,885.26
修理费	13,493,141.69	16,382,029.66
物料消耗	10,842,780.99	8,874,319.80
取暖费	6,484,750.46	6,688,019.63
租赁费	6,909,521.90	2,881,528.57
事故费	5,117,853.77	4,504,660.96
保险费	4,182,211.67	3,411,648.24
水电费	2,910,251.06	2,128,742.14
办公费	2,497,927.06	2,692,474.99
差旅费	2,420,201.82	2,242,317.10
其他	6,235,938.76	4,157,275.66
合计	318,629,806.99	269,734,094.2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76,516,366.28	77,508,258.20
折旧费	18,765,228.94	18,617,587.66
无形资产摊销	7,721,166.73	7,290,326.36
税金		2,639,663.71
办公费	4,959,363.09	5,298,350.14
水电费	2,635,338.78	2,465,802.13
物料消耗	2,540,838.91	2,900,738.18
保险费	2,369,341.54	3,116,861.55
取暖费	2,008,282.36	2,081,832.12
审计评估费	1,814,592.54	2,358,150.88
修理费	1,707,420.19	1,844,390.35
劳务费用	1,807,136.49	2,957,840.01
旅差费	1,367,782.56	1,888,749.76
劳动保护费	1,115,967.33	1,432,418.56
业务招待费	1,019,318.95	1,256,212.66
租赁费	982,517.15	920,009.86
咨询费	769,671.08	1,218,523.14
排污费	292,069.64	3,591,594.04
其他	5,691,579.46	6,884,111.97
合计	134,083,982.02	146,271,421.28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0,888,680.98	51,532,932.09
利息收入	-890,141.42	-1,066,205.22
汇兑损失		
其他支出	441,771.63	3,646,613.48
合计	50,440,311.19	54,113,340.35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33,021.15	2,313,804.55
二、存货跌价损失	4,849,411.19	47,412.5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5,837.83	695,426.44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6,062.75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3,424,535.35	3,252,530.46
十四、其他		
合计	15,422,825.97	6,309,174.01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767,016.22	30,823,628.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53.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7,767,016.22	30,834,082.27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98,932.94	13,259,251.05	198,932.94
其他	1,755,993.80	452,340.97	1,755,993.80
合计	1,954,926.74	13,711,592.02	1,954,926.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网改造工程补助		1,229,142.84	与资产相关
煤气管网巡线车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4,513,190.47	与资产相关
调峰气源厂工程		3,714,285.71	与资产相关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LNG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21,000.00	与资产相关
车用天然气产业化补助		107,022.37	与收益相关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48,142.86	与资产相关
环境监管项目		3,257.14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3,238,642.6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小巨人”补助款	18,932.94	81,067.06	与收益相关
科技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支持费		3,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经济工作先进单位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8,932.94	13,259,251.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	-------	-------	----------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90,402.27	3,667,039.88	3,390,402.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90,402.27	3,667,039.88	3,390,402.2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03,000.00	100,000.00	403,000.00
其他	3,391,802.86	656,371.80	3,391,802.86
合计	7,185,205.13	4,423,411.68	7,185,205.13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724,850.51	24,979,243.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2,900.96	-4,409,634.49
其他		542,107.09
合计	22,467,751.47	21,111,715.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584,649.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646,162.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64,132.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6,944.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941,754.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34,650.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5,541.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72,592.74
税率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717.58
所得税费用	22,467,751.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21,860.16	1,658,437.60
收到其他往来款	41,287,042.17	18,206,701.15
利息收入	890,141.42	1,066,205.22
租金、赔款、罚款等	8,054,792.09	
合计	51,853,835.84	20,931,343.9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25,268,449.02	37,008,701.96
付现的销售费用	37,701,446.39	51,523,937.96
往来款	51,846,515.53	52,632,290.87
保证金及受限资金	6,581,825.46	321,832.84
其他	434,290.86	430,271.65
合计	121,832,527.26	141,917,035.2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100,000.00	31,496,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证金		71,000,000.00

合计	29,100,000.00	102,496,000.00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款项		301,136,423.77
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证金	47,000,000.00	24,00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佣金手续费	1,942,840.44	
合计	48,942,840.44	325,136,423.77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116,897.67	59,229,418.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422,825.97	6,309,174.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333,057.05	108,053,682.32
无形资产摊销	9,776,361.52	9,161,234.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000.00	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8,228.89	-21,199.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90,402.27	3,667,039.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888,280.98	54,738,654.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67,016.22	-30,834,08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2,900.96	-4,409,63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25,899.89	-38,447,236.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300,640.35	-70,482,077.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774,100.00	26,728,170.48
其他	14,545,538.95	14,448,21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6,837.80	138,191,355.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1,896,905.11	146,671,874.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6,671,874.43	382,662,178.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25,030.68	-235,990,304.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1,896,905.11	146,671,874.43
其中：库存现金	3,556.53	1,87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1,893,348.58	146,670,00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96,905.11	146,671,874.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565,285.96	见本附注七、1 所述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315,553.83	见本附注十四、2 所述
无形资产		
合计	3,880,839.79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1,044,647.39	其他收益	11,044,647.39
政府补助	198,932.94	营业外收入	198,932.94
政府补助	29,000,000.00	财务费用、在建工程	13,767,931.3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1月24日，本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名尚科技公司）。2017年2月15日，吉林名尚科技公司取得了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20104MA141BP07B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壹佰万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建筑业	75.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延吉市	延吉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德惠市	德惠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能源项目研究与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图们市	图们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龙井市	龙井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珲春市	珲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安图县	安图县	燃气项目建设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管件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供应和加气站建设	6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软件开发、商品零售及其他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其他说明:

注: 2003年3月6日, 经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长经外资字[2003]019”号文的批准, 本公司投资1,500万元与百江投资有限公司(现为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中外合作经营企业—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合作期10年, 根据合作合同的规定, 本公司出资1,50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75%。双方按照约定的比例分配利润, 投资的第一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全部利润的95%; 第二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7.5%; 第三年和第四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9%; 第五年

和第六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 97.5%；从第七年开始到合作期满，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 99%，在合作期限届满时，合作公司的全部净资产无偿归本公司所有，并且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以零对价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期限于 2013 年到期，2013 年 1 月，经长春市商务局“长商审外资字 [2013] 2 号”文的批准，投资双方决定延长合作期 20 年，延长后的利润分配方案不变。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25%	62,104.83		6,485,284.72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	277,357.16		653,776.15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75,204.07		1,037,386.67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30%	-262,511.71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30%	-93,876.80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30%	-354,470.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 25%，利润分配比例为 1%，原因同上八、(1)。

注 2: 于 2017 年，本公司与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双方经营性往来款项及燃气相关业务交易签订协议。延边耀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各 30% 的股权抵偿双方各项债权债务。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28,950.71	1,405.29	30,356.00	8,645.79		8,645.79	27,276.80	1,590.32	28,867.12	8,365.91		8,365.91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016.15	73.74	1,089.89	118.40		118.40	900.63	58.12	958.75	162.52		162.52
吉林省长	1,050.52	475.12	1,525.64	1,049.29		1,049.29	296.41		296.41	5.87		5.87

燃交通新 能源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 展有限公司	7,981.96	1,243.74	1,243.74	-118.51	11,158.90	2,300.41	2,300.41	53.84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 有限公司	1,107.14	235.25	235.25	104.53	1,089.79	201.33	201.33	-138.71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 源有限公司	779.44	30.08	30.08	275.48		-9.45	-9.45	-3.5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长春天然 气有限责 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 和供应业	2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764,413,717.66	814,029,392.74
非流动资产	712,263,934.06	640,743,798.89
资产合计	1,476,677,651.72	1,454,773,191.63
流动负债	507,152,169.89	576,065,653.60
非流动负债	64,851,767.90	74,610,000.00
负债合计	572,003,937.79	650,675,653.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04,613,713.93	804,097,538.0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0,922,742.79	160,819,507.61
调整事项	93,863,430.14	94,028,909.1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93,863,430.14	94,028,909.1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4,786,172.93	254,848,416.7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72,871,752.32	840,336,587.26
净利润	139,722,175.90	155,005,537.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9,722,175.90	155,005,537.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829,260.00	878,659.55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1,473,75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281,600,000.00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吉林省内提供城市燃气供应以及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

①目前，我国管道天然气的供应和销售价格均实行政府管制。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虽然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明确了地方可建立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的原则，但是在上游（门站及以上）价格调整频率加快的趋势下，如果公司所在地的价格主管部门不能同步、顺价调整终端销售价格（包括居民和非居民价格），将会对本集团当期的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②本集团燃气安装业务的服务收费一直执行吉林省物价局 2002 年 1 月 1 日下发的《关于整顿全省煤气工程安装费标准的通知》（吉省价经字[2002]7 号）所制定的收费标准。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第一，本集团燃气安装业务沿用的收费标准是 2002 年制定的，地方物价管理部门未来可能会重新调整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标准，如果较原收费标准下降，将直接导致本集团燃气安装业务的盈利水平下降。第二，即使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标准不发生变动，在通货膨胀导致人工成本、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持续加大的背景下，如果本集团不能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采用新材料、新技术等措施对成本实施有效控制，将导致燃气安装业务的毛利率持续下降，从而对本集团的总体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对净利润的 影响	对所有者权 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 影响	对所有者权 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10,398,899.38	-10,398,899.38	-6,808,637.50	-6,808,637.50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10,398,899.38	10,398,899.38	6,808,637.50	6,808,637.5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河街3300号	城市燃气基础设施的建设及运营	102,189.64	58.75%	58.7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3.91	717.8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7年5月3日，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申请人天津安耐吉燃气技术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延边耀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英栋买卖合同纠纷案中，案外人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根据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7）吉执复9号执行裁定，申

请将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执行并扣划长春燃气（图们）公司 300 万元予以返还，同时将坐落于图们市光明北街 212 号房产予以担保，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17 日止。

针对上述诉讼事项，本公司已经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目前，上述诉讼事项正在审理中。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451,534.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0,451,534.2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2007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以7,000.00万元人民币现金资产购买该办事处对长春市煤气公司（以下简称煤气公司）截止2007年6月20日合计人民币42,525.56万元（其中本金人民币34,337.00万元，表外利息人民币2,332.55万元，孳生利息人民币5,856.01万元）的债权（及抵押权）。2007年12月21日，本公司按协议支付了人民币7,000.00万元。为反映本公司拥有债权的实际状况，本公司账面反映了对煤气公司债权原值42,525.56万元，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35,525.56万元，债权净值7,000.00万元。

2009年12月7日，本公司与长春市煤气公司签署产权转让合同，长春市煤气公司以其净化系统资产抵偿该项债权中8,092.92万元；2010年12月10日，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对长春市煤气公司转让给本公司的产权出具吉产鉴字（2009）第65号产权转让鉴定书。2010年5月，本公司完成了与长春市煤气公司净化系统资产移交手续，以该资产移交日的公允价值7,212.31万元入账，冲减其他应收款8,092.92万元，

转回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092.92 万元, 确认购买债权处置收入 212.31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债权尚余 34,432.64 万元,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4,432.64 万元。

2017 年 7 月 24 日, 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与长春市煤气公司债务重组的方案实施情况的议案》, 并经 2017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最终豁免长春市煤气公司债务 34,432.64 万元。

2. 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 本公司召开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通过利用延边耀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延边耀天公司)开采的煤层气并同意预付煤层气款 4,600 万元的决议。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 日与延边耀天公司签订《煤层气购销合同》, 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合同标的物为“煤层气、压缩煤层气、液化煤层气”, 合同期限十年, 供气日最迟不能晚于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 最低供应量不少于 1,800 万方;

为保证本合同项下煤层气开发项目顺利进行, 付款可适当提前, 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内最高不超过 4,600 万;

卖方以其持有的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的 30% 股权为质押, 为其履行合同提供担保;

汪清县耀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和龙市耀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城市燃气管道资产及其附属许可(包括特许经营许可), 为卖方提供履约担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经支付延边耀天公司煤层气开发项目款 4,600 万元, 累计采购煤层气 212.54 万立方米, 金额合计 639.02 万元, 累计冲减预付煤层气采购款 639.02 万元, 预付延边耀天公司煤层气采购款余额为 3,960.98 万元。

于 2016 年度, 本公司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上述涉及履约担保的资产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 上述履约担保之资产公允价值高于本公司尚未收回的债权。

2017 年 8 月 1 日, 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一并解决耀天集团与我公司股权交易和经营性往来的议案》, 同意耀天集团以其拥有的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各 30% 股权抵偿双方股权交易以及经营性往来各项账款余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履行完毕上述相关协议后本集团应付其燃气业务收购款均为 861.46 万元, 预付延边耀天公司天然气采购款余额 834.20 万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84,648.77	25.03	17,984,648.77	100.00		17,984,648.77	28.30	17,984,648.7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531,622.84	71.72	9,263,501.92	17.98	42,268,120.92	38,863,087.62	61.14	7,693,425.08	19.80	31,169,662.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2,315.26	3.25	2,332,315.26	100.00		6,709,297.92	10.56	6,709,297.92	100.00	
合计	71,848,586.87	100.00	29,580,465.95	41.17	42,268,120.92	63,557,034.31	100.00	32,387,371.77	50.96	31,169,662.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17,984,648.77	17,984,648.77	100.00	公司拟终止经营
合计	17,984,648.77	17,984,648.7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390,506.06	1,619,525.30	5.00
1 至 2 年	7,893,076.69	789,307.67	10.00
2 至 3 年	4,295,630.63	859,126.13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42,065.95	402,619.79	30.00
4 至 5 年	34,840.97	17,420.49	50.00
5 年以上	5,575,502.54	5,575,502.54	100.00
合计	51,531,622.84	9,263,501.9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70,076.8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376,982.6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吉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4,241,499.89	现金及应收票据
合计	4,241,499.89	/

其他说明

本年转回(或收回)原因为清欠货款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9,445,276.46	1-2 年	27.06	1,331,695.93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17,984,648.77	3-4 年	25.03	17,984,648.77
公主岭经开天然气公司	8,759,644.00	1 年以内	12.19	437,982.20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6,279,358.75	1-3 年	8.74	343,305.20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61,757.74	1 年以内	3.84	138,087.89
合计	55,230,685.72		76.87	20,235,719.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326,400.00	47.72	344,326,4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7,776,497.39	99.26	95,791,238.80	24.08	301,985,258.59	374,910,705.60	51.96	68,747,864.86	18.34	306,162,840.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75,984.13	0.74	2,975,984.13	100.00		2,325,903.99	0.32	2,325,903.99	100.00	
合计	400,752,481.52	100.00	98,767,222.93	24.65	301,985,258.59	721,563,009.59	100.00	415,400,168.85	57.57	306,162,840.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82,323,062.99	4,116,153.15	5.00
1至2年	75,459,742.00	7,545,974.20	10.00
2至3年	66,145,247.23	13,229,049.45	20.00
3年以上			
3至4年	81,811,726.95	24,543,518.09	30.00
4至5年	91,360,348.63	45,680,174.32	50.00
5年以上	676,369.59	676,369.59	100.00
合计	397,776,497.39	95,791,238.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693,454.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44,326,4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春市煤气公司	见本附注“其他重要事项”	344,326,400.00	见本附注“其他重要事项”	见本附注“其他重要事项”	否
合计	/	344,326,4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502,384.76	8,217,232.59
存出保证金	2,740,300.00	800.00
预付账款转入	2,213,716.99	2,023,004.99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389,296,079.77	711,321,972.01
合计	400,752,481.52	721,563,009.5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周转款	60,422,750.22	4年以内	15.08	11,718,672.62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周转款	59,119,649.83	5年以内	14.75	18,068,267.85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周转款	53,660,406.49	5年以内	13.39	19,603,162.25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周转款	48,872,127.97	5年以内	12.20	21,109,062.87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周转款	41,263,826.28	5年以内	10.30	3,270,089.23
合计	/	263,338,760.79		65.72	73,769,254.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8,246,347.24	49,360,000.00	358,886,347.24	369,937,206.71	49,360,000.00	320,577,206.7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4,786,172.93		274,786,172.93	254,848,416.71		254,848,416.71
合计	683,032,520.17	49,360,000.00	633,672,520.17	624,785,623.42	49,360,000.00	575,425,623.4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49,360,000.00			49,360,000.00		49,360,000.00
长春燃气热力设计研究院	6,000,000.00			6,000,000.00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公司	55,926,423.08			55,926,423.08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36,294,054.49			36,294,054.49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15,595,240.23			15,595,240.23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14,000,000.00	5,837,488.29		19,837,488.29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7,616,123.20		42,616,123.20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955,529.04		31,955,529.04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89,532.41			3,589,532.41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3,981,956.50			3,981,956.50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17,190,000.00	7,400,000.00		24,590,000.00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	2,500,000.00		4,500,000.00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69,937,206.71	38,309,140.53		408,246,347.24		49,36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54,848,416.71			27,767,016.22			7,829,260.00			274,786,172.93	
小计	254,848,416.71			27,767,016.22			7,829,260.00			274,786,172.93	
合计	254,848,416.71			27,767,016.22			7,829,260.00			274,786,172.9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1,093,387.99	652,933,958.28	969,093,273.81	577,620,544.93
其他业务	21,546,470.71	19,130,638.01	30,142,112.85	12,844,907.52
合计	1,102,639,858.70	672,064,596.29	999,235,386.66	590,465,452.4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0,000.00	585,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767,016.22	30,823,628.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8,157,016.22	31,408,628.5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8,228.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11,511.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241,499.8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29,211.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779,32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4.11	
合计	17,498,442.5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0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张志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